

七年一班 10 號

王睿宏

[第一章]-[夢境?]

我伸手關掉床邊的手機鬧鐘，現在的時間是六點半，又是美好的一天。

在這個美好的週六早晨，讓我回憶起幾年前的一件奇妙經歷，那是一個從未想到會發生在我身上的奇特事件。

那天週五，我走出校園，正準備走向公車站，回到我的套房，轉眼看到那個同班同學-陳浩在超商買飲料，他也是這次經歷的重要人物，當下我們誰都沒想到，就在不遠處的明天，會發生如此巨大的改變。

週六，我把今天的手機鬧鐘調晚了半小時，今天有一個重要的行程，就是得和陳浩他們約吃飯，雖然是吃中午的，但我還是當個早起的鳥兒，畢竟空閒的時間還可以充分利用，於是我起身，準備換衣服，出門去逛逛，不料我發現我衣櫥中的所有衣服都被換掉，只剩下一套整齊的紅色系衣服。

該不會是遭小偷了吧！我心想，於是我趕緊走到家中其他地方看看有沒有樑上君子留下的證據，看了浴室、臥室、玄關和客廳後發現沒有其他異狀，我想想，覺得事情有些蹊蹺，這並非單純的偷竊事件，反而像是電視上的懸案，我找了找手機，正準備打電話，第一次打 110，感覺很奇怪，不知該說些什麼，但是到了這個時候，我才真正意識到事情非常的不尋常，那並不是誰惡意要闖進我的住處來威脅我的財務或人身安全。

我的手機中的 APP 全部不見，只剩下一個沒聽過的通訊軟體，一個感覺高級到是資訊達人也做不出來的 APP！更奇怪的是還在後頭，我拉窗簾往外一看，這不是我的房子！為什麼這樣說，因為我套房樓下的景觀全部改變，包括街道、建築，還有對面的公園全都不是我所認識的地方，那是一個全新且陌生的地方，最令我無法置信的就是我原本居住在 6 樓的套房中，現在我居然在 1 樓。

我傻了，呆坐在沙發上，我得冷靜下，必須想一想到底發生了甚麼事情，我打開手機，那通訊軟體中只有三個連絡人，一個是就是陳浩，另一個是林志

強，還有一個是小宇，他們都是學校中的好友，我推測事情經過，也許是個有心人士大費周章把我轉移另一個地方，並且將整個環境佈置得跟我家一樣，是想在第一時間讓我以為家中被偷，再進一步發現我並不是在我原本的住所，這麼做到底是為了甚麼？

我換上那套衣服，仔細檢查一遍，確認衣服上沒有竊聽器或任何電子設備，打開大門時，驚覺地做出了一個大膽的假設，該不會，我的視覺被操控，我可能被戴上一些儀器，讓我的雙眼所看到的世界並不是和我身邊的環境一樣，是要讓我發生危險，甚至要我是喪命？

如果眼前看到的不是真實影像，過馬路時我根本看不到車子而被撞到，甚至更可怕的，從一樓的大門走出去，但我的位置還是在六樓，那不就直接從6樓摔落到1樓？這是比看不到更可怕的體驗。

於是我做了一些從旁人眼中看起來很怪異的舉動，走到大樓的大門外，會先把腳往前輕放看看會不會掉下去，當做了一連串的實驗結果都證明不是我所想像的情況時，我的假設是錯誤的。

[第二章]-[疑問?]

我提出了更大膽的假設，也就是我在一個遊戲中！我正在玩一款遊戲！

這個假設是可行的，於是我提出一些問題：

1. 我在一款遊戲中，因此視覺、嗅覺、聽覺、味覺、觸覺都是虛擬的。
2. 只有我在遊戲中？還是三個人都在遊戲中？
3. 要贏得勝利，才能離開遊戲。

第一點應該不必擔心，我們可能身處於一個遊戲開發者所設置好的地方，他將我們安置在那裏，戴上維生必要的儀器，現在可能都躺在床上，打著點滴，維持我們所需的養分。

於是我趕快用通訊軟體召集所有人到我的住所，為了把他們三個找來，我花了大概半小時的時間，最令人意外的是，我們都在同一棟大樓內，這也是遊戲設計師設計好的。

陳浩接到我的電話時，一副不可置信的樣子，說甚麼今天不是中午才要到嗎？幹嘛這麼早打給他，我看他是還沒起床吧！

所有人都發現大家住所都和自己原本的家中非常相近，唯有屋外改變了，半小時的討論後，我們分成兩派，陳浩、小宇認為我們可能在一個房間內，而我們就在一個類似跑步機的東西上面自由走動，而觀察我們的人不定時會讓我們看到從現實中和虛擬中都能看到的食物，進而讓我們進食。

但我和林志強則認為上述的假設是不存在的，因為我們可能無法攝取足夠的養分，而且如果是上述的狀況破解它，像是拿一些身上可以取得的尖銳物品，把這類的東西拿去刮地面，可能可以導致類似跑步機的東西損壞，而我們就能走到跑步機以外的地方，甚至可以利用摩擦生熱的原理讓現實中身邊的東西燒掉，所以邏輯不通。

我和志強覺得現在的處境很像是電影駭客任務的母體，這是最容易理解、也最合理的假設。你可以想像一下，我們可能坐在一張椅子上，在腦部插了一些特殊裝飾，由於我們的五官都是由大腦接收，因此他只要把我們的大腦改變一下，我們的視覺、嗅覺、聽覺、味覺、觸覺就可以被電腦控制，而觀察我們的人只要給我們一些養分和水分我們就可以生存下來，當然它可以控制我們的時間，這是最可怕的因為我們可能在虛擬世界中過了十天，而現實生活中只過了一天，或是在虛擬世界中控室了太陽的日出日落，因此一天變得很短或是很長。

討論了這麼久，我們都有一個共通點，就是一致認為我們被困在虛擬世界中，而我們現在該做的就是思考如何逃出這個虛擬的世界。

於是我們四個人準備出門尋找一些線索，我在家中找了一些紙，給每個人十張，我們把它釘成一整本筆記本，每個人拿一本，去尋找虛擬世界的線索，和一些漏洞，並約定三小時後在此地集合。

我出發了，我第一個想到的是在路上能不能用甚麼方法來了解我們現在的狀況，於是我找到了一個路邊的電話亭，丟了十塊錢，撥了家人的電話，... 您撥的號碼是空號，請確認後再撥，看來虛擬世界中沒辦法撥電話到現實生活中。

於是我撥了 110，也收到一樣的結果。我放棄了，在筆記本中寫下：虛擬世界中的電話並無任何功能。接著去問其他路人，有的不理我，有的說不知道。於是我繼續寫到：在路上無法得知任何有關虛擬世界的訊息。

我現在非常想要知道的東西有三點。

1. 等到明天我們會不會重新來過？
2. 這個虛擬世界是遊戲，還是任務？
3. 如果是遊戲或任務，我們要如何回到現實世界？

我走進一間文具店想買一隻比較好寫的筆，剛踏進店裡，看到陳浩，他說：現在情況那麼危急，你還有時間逛街？我隨口說說：我再找線索呢！

我買了一隻 0.38 的藍筆，順手拿了一顆魔術方塊，那是一顆 3 乘 3 的鏡面魔方，我看了看標籤。

價格：120 元

廠商：藏投獅股份有限公司

序號：4849686970717273

120 元，很便宜呀！於是我買了。走出文具店，我被突如其來的收機響鈴聲嚇到，因為那不是我原本的手機呀！是林志強的訊息，訊息中寫著：[全部人趕快回到集合地點！我發現一些線索了！]

[第三章]-[答案?]

以跑百米的速度回到我的宿舍時，看到林志強和小宇已經在門口等我了，正當我準備開門時，陳浩也氣喘喘的跑來了。

一進門，林志強就說：我剛剛去了豆漿店買了一瓶豆漿和一個燒餅，當燒餅送上來時，我越看越覺得奇怪，包裝袋上小小的寫了四個字：注意標籤！

我叫林志強把他剛剛買的所有東西拿出來，我想這應該就是可以破解遊戲的方法。只見他拿出了一個包燒餅的袋子、一個裝豆漿的杯子還有磁鐵，我檢

查了三個東西的包裝，但是都沒有發現任何的標籤。

正當大家都在煩惱時，陳浩突然叫大家把自己買的東西拿出來，我趕緊把鏡面魔方拿出來，陳浩並沒有買任何東西，而小宇只買了一個飯糰。這下就很清楚了，我再次把標籤看了一遍，我發現三個關鍵字藏投獅，也就是藏頭詩。

這會是一個非常重要的線索，而這個線索依我的推測，它因該跟我們進入虛擬世界以來所有的改變，於是我叫大家想一想我們進入虛擬世界以來有甚麼事情是由你自己的力量改變的？而這時陳浩拿出了筆記本，接著大家也都拿出筆記本，沒錯這是一個很重要的線索，我怎麼都沒想到呢？

是藏頭詩，也就是說我們要找出每一句的第一個字，也就是線索，以下是每個人的筆記本內容：

我所寫的：虛擬世界中的電話並無任何功能。

在路上無法得知任何有關虛擬世界的訊息。

陳浩寫的：明天會重來嗎？

天氣可能永遠都不會改變。

去年蓋的樓房在虛擬世界中。

場所可疑之地：四個人的家中。

林志強的：商店內有線索。

小宇寫的：之前見到的公園在虛擬世界中發現。

地點在我家前三條街。

紙張可能會在明天消失。

從筆記本中我們發現了這幾個字：虛、在、明、天、去、場、商、之、地、紙，也就是：需在明天去廠商之地址！

我們所買的東西，只有我的魔術方塊有標籤，因此會有廠商，而廠商就是藏投獅股份有限公司，那就是我們要去的地方，一定要在明天到達藏投獅股份有限公司。

遇到路人就詢問，看到電話就拿起來胡亂按按鍵撥打，小宇找到了，他到我買魔方那家店跟店員客訴品質有問題，想要到廠商那邊反映，於是老闆就告訴他投獅股份有限公司的地址，大家折騰一天也累了，就各自回去休息。

[第四章]-[謎底?]

週日，四個人幾乎是一起起床的，我覺得這是電腦安排的。它可以控制我們所有的事情。

9點我們集合上路了，還好這個虛擬世界有公車和捷運，否則我們可能到天黑都走不到！我們在中午前抵達藏投獅股份有限公司附近唯一的車站，下了公車，轉眼一看公車也消失了，這裡非常荒涼，附近幾乎沒有甚麼地標，甚至連一棵樹都沒有，耳邊也只有風蕭蕭的嘶吼聲。

我們四人走成一排，而林志強走在最前面，這工廠還真遠，從公車站走到工廠足足花了我們半小時的時間，正當我們剩十公尺就要抵達時，門前突然出現一道綠光，是從地板冒出來的。

大家一陣驚慌，我叫大家都先後退，小宇和陳浩立刻往後退了好幾大步，這時林志強走了過去，就差5公分就要碰到那綠光時，我趕緊把他拉了回來，[你不要命了是不是？]我大聲斥喝，他不甘示弱的回到：[怎樣，我就不能過去？]，[對，這事會被你一個人搞砸！]，[怎樣我就一定要聽你的嗎？]林志強更大聲的回著。

他突然爬起來，直接衝向那道綠光，此時沒有人有辦法阻止他，當他伸出手觸摸了綠光時，瞬間消失，我衝過去也已經來不及了，此時綠色的光擴大展開，變成彩色，彷彿整個世界都是那道彩色的光。

眼睛一亮，我躺在床上，床邊手機顯示是星期一，我手上有張紙條，紙條上寫道：[林志強推論錯誤，強制結束遊戲。]

我不斷問自己，我為什麼不阻止他？

我們只剩下三個人了。

我把大家再次叫到我的住所，三個人甚麼都沒多說，空氣中凝結不安和恐懼的氣氛，就只是一直討論著，陳浩認為我們在推論中有問題，而大家一致認為我們的藏頭詩那一步有問題，因此我們把魔術方塊的標籤再看一次，上頭有：價格、廠商、序號、原料。

疑，還有一個線索，那就是序號，這個物品的序號是：4849686970717273 會不會跟我們第一天的筆記本有關，於是拿出來，我們開始數那些字和數字的

相對位置，但所得到的結果是：界話界並的話的並電無電虛電擬電世，這是無意義的一串文字。

不對吧？這不是我們想要的吧？正當我們要放棄尋找其他線索時，陳浩突然說：這組數字不是這樣看的吧！我覺得它應該是48、49、68、69、70、71、72、73。於是我們在把筆記本看一遍，得出了這個結果：改變四個人的家中。

這是甚麼意思？我百思不解。小宇說：我們要把家中改變，而改變可能就是把一些東西調換，或是丟掉....。

於是我們開始把家中一些東西丟掉，把一些重要的東西搬到其他人的家裡。我的東西把它搬到陳浩那裏，陳浩的東西搬到林志強那裏，林志強的東西把它搬到我那裏。就這樣我們搬了三個小時，讓家中所有的景物改換，幾乎已經看不出這是我家了。

但是做了那那麼多，卻沒有獲得任何結果，我們在看了看那個線索，不對呀，我們照著上面的敘述去做，卻沒有任何結果，啊！原來是四個人呀，要改變的，是四個人的家，於是大家衝往林志強的家中將整個環境變化陳設，突然，我身邊的景物自動的開始改變了，就像鏡頭快速倒轉般，夾雜著怪異的嘶嘶聲。

噹噹噹...，我手機鬧鐘突然又想起，但我心中不斷湧出疑惑。我是誰？我在哪？我們輸了嗎？遊戲又要再玩一次嗎？這是第幾天？

突然，我回到我的房間，我家中的所有東西都回復原狀了，衣櫃中的衣服也回來了，這是在現實世界嗎？我們已經獲得勝利了嗎？又或者是我和林志強的下場一樣，遭到淘汰、出局？

我看了看手機，今天是周六，也就是班上同學的聚會日子，所以我回到現實世界了！

那天參加去班上同學的聚會，大家開心地暢談，但我們四個人卻看著彼此的眼神，只有我們自己知道發生了甚麼事情，又或者只是我的胡亂猜測吧。

此時餐廳放起了一首老歌，[那只是一場遊戲一場夢，雖然你影子還出現我眼裡在我的歌聲中早已沒有你，那只是一場遊戲一場夢，不要把殘缺的愛留在這裡，在兩個人的世界裡 不該有你~]